

镇海区镇海大道东延（迎宾路）工程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一. 招标条件

镇海区镇海大道东延(迎宾路)工程已由镇海区发展和改革局以2412-330211-04-01-647444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宁波市镇域土地整治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宁波锦绣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宁波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40000万元，本次招标建安费限额设计8500万元（具体以批复估算为准）。建设规模：道路全长约825米，道路标准横断面宽40米，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50km/h。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桥梁工程、交通设施工程、绿化景观和照明工程等其他附属工程，建设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位于镇海区蛟川街道临俞片区。

2.2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方案深化、勘察、物探；初步设计（含扩大初步、概算）；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服务。本次招标控制价311.425万元（其中勘察费控制价87.5万元，设计费控制价223.925万元）。

2.3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总周期45日历天（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其中：勘察工期满足设计进度；方案深化：5日历天；初步（含扩初、概算）设计：10日历天；施工图设计：30日历天。施工现场配合服务：以施工合同的期限为准。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是 否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镇海区镇海大道东延（迎宾路）工程勘察设计

（一）投标人：

3.1 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同时具备①、②资质，或同时具备①、③资质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①同时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资质和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设计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物探测试检测监测）】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或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

3.2 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家；

②联合体牵头人应具有：同时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资质和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设计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并承担设计任务；

③若联合体投标的，主设计师由联合体牵头人拟派。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3 拟派主设计师具有市政或道桥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需提供投标人为其拟派项目主设计师缴纳自公告发布之日前一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证明）；

3.4 拟派勘察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

（三）其他：

3.5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方）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指拟派主设计师和拟派勘察负责人，下同）不得具有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且限制在宁波行政区域内投标的违法行为记录，并在处罚有效期内的情形。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潜在投标人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website/home>）自行下载。

4.2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04月05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3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5年03月21日16时00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gbweb/login>）。

5.2 逾期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5年04月07日09时30分】。

六、公告发布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锦绣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镇海区镇骆东路388号

联系人：孙工

联系电话：0574-8625575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宁波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宁波市世纪大道北段555号名汇东方大厦19楼1920室

联系人：刘会利、周立颖、戴太敏、沈鑫侃

联系电话：0574-55717438

电子邮件：643341149@qq.com

监督部门：宁波市镇海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